

证券代码：300375

证券简称：鹏翎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5-029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04 月 14 日在公司三楼 3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04 月 07 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、监事和高管，应参会表决董事共 7 人，实际参会表决的董事 7 人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洪起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业务整体运行平稳，业绩同向上升，实现营业收入27,239.52万元，比去年27,178.91万元增长0.22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,118.11万元，比去年2,952.35万元增长5.61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 7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04月14日